

#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振安）

本人作为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20 年度工作中，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公司 2020 年度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充分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0 年度，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1、公司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 （1）2020 年度，公司召开了 8 次董事会。
- （2）2020 年度，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

2、本人出席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年度召开董 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情况			本年度召开股 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股 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8	8	0	0	3	3

3、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我们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 二、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2020 年按照公司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身份向

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0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作动态。本人也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的相关报道，关注资本市场波动等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切实履行好独立董事的职责。

### 四、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

2、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通过上述工作的开展，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忠实和勤勉义务，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六、其他事项

- 1、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2、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3、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0 年度，本人积极主动、专业高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独立

判断和决策，为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进步做出了应有贡献。2021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工作精神，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好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好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保证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张振安

2021 年 月 日